

目 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6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3	19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何	也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3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	表(未經審核)	3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	表(未經審核)	3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	表(未經審核)	35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則	 財務報表附註	36

釋義

「收購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完成收購德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100%股權

「公司章程」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 的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及以其他方式修 改)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網頁遊戲|

毋須安裝客戶端軟件即可在網頁瀏覽器內暢玩 的網絡遊戲

「以商業化方式推出」 或「商業化」 一旦授權營運商已(i)指定第三方支付渠道以收取銷售遊戲幣的付款及(ii)結束公開外部測試階段,則一款遊戲被認為已以商業化方式推出

[本公司]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及交易(股份代號:1909)

「合約安排」

由(其中包括)外商獨資企業、深圳維京人及深圳維京人註冊股東訂立的一系列合約安排

「董事|

本公司董事

[GEM |

聯交所GEM

「本集團」或「我們」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

本公司的股份在GEM上市

「主板」

聯交所主板

「主板 上市規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

他方式作修改)

[MMORPG |

大型多人在線角色扮演遊戲,玩家可扮演遊戲中的一個或多個角色,能根據遊戲規則及指南

在遊戲虛擬世界內進行互動

「移動設備遊戲」

可下載至移動設備(包括智能手機及平板電腦)

上暢玩的網絡遊戲

「標準守則」

主板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付費玩家」

使用授權營運商代幣取得遊戲幣的玩家

「配售」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以有條件配售方式發

售股份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中國 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中國綜合聯屬主體」

我們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經營實體,即深圳維京人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

修訂)

「新加坡元」

新加坡元,新加坡法定貨幣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十二分之一港仙的普通

股

「股東 |

股份的持有人

「深圳火元素」

深圳市火元素網絡技術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

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深圳維京人」

深圳維京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計

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德成國際」

德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

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泰銖」

泰銖,泰國法定貨幣

「美元」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

「外商獨資企業」或

深圳德珹科技有限公司,一間由德成國際於中

「德珹深圳」

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

「% I

百分比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聯繫人」、「緊密聯繫人」、「有關連」、「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控股股東」、「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等詞彙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等詞彙的涵義。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周志為先生1(首席執行官) 高博先生² 陳迪先生 王欣女士³ 周錕先生⁴

非執行董事

張岩先生⁵ 楊侃女士⁶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植藝先生⁷ 周媛珊女士⁸ 駱子邦先生⁹ 陳京暉先生¹⁰ 楊振先生¹¹ 莊任艷女士¹²

附註:

- 1. 周志為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 2. 高博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3. 干欣女十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獲委仟為執行董事。
- 4. 周錕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離任執行董事。
- 5. 張岩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非執行董事。
- 6. 楊侃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非執行董事。
- 7. 譚植藝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8. 周媛珊女士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9. 駱子邦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10. 陳京暉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11. 楊振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離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12. 莊任艷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三年 五月三十日離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譚植藝先生1(主席) 周媛珊女士² 駱子邦先生³ 陳京暉先生⁴ 楊振先生⁵ 莊任艷女士⁶

薪酬委員會

譚植藝先生1(主席) 周媛珊女士² 駱子邦先生³ 陳京暉先生⁴ 楊振先生⁵ 莊任艷女士⁶

提名委員會

周媛珊女士²(主席) 譚植藝先生¹ 駱子邦先生³ 張岩先生⁷ 楊振先生⁵ 莊任艷女士⁶

附註:

- 1. 譚植藝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並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 2. 周媛珊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並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3. 駱子邦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4. 陳京暉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5. 楊振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離任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 委員會成員。
- 6. 莊任艷女士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並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 7. 張岩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離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聯席公司秘書

朱瀚樑先生李紫娟女士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獲委任) 衛東先生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離任)

授權代表

朱瀚樑先生 高博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獲委任)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20 Science Park Road, #02–25 Teletech Park, Singapore117674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環球大廈 22樓2201-2203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

香港法律顧問

李偉斌律師行

核數師

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股份代號

1909

公司網站

www.firerock.hk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六 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 員會審閱。

業務回顧與展望

概述

本集團是一家實力雄厚的遊戲研發商、發行商及營運商。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策略性將主營業務拓展到更加多樣性的服務,包括發行互聯網應用技術業務及投資業務。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20.4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為271.7百萬港元。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進一步加強有關第三方許可遊戲發行的業務、給予企業的知識產權(如遊戲運營平台程式)許可服務、線上營銷及數字支援活動及海外市場的遊戲運營業務。

財務回顧

收入

我們主要從事網頁遊戲、移動設備遊戲(包括遊戲設計、編程及圖像製作) 及與遊戲營運相關計算機軟件的開發;據此向全球各地的授權營運商授權 營運我們自主開發的網頁、移動設備遊戲(「遊戲開發」)、協助第三方推廣 遊戲相關業務及為企業提供知識產權許可服務(「遊戲發行及營運」);並於 海外市場自主營運我們自主開發的遊戲。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為52.4百萬港元, 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97.1百萬港元有所減少,主要由 於為本集團收入貢獻重大部分的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終 止綜合入賬。

按地域市場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各期間按地區劃分的遊戲收入絕對值及其佔我們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	年	_零	- 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
中國	_	_	446,561	89.8
亞太區	52,428	100.0	50,502	10.2
歐洲	_	_	10	(附註)
合計	52,428	100.0	497,073	100.0

附註: 該項目由於湊整差異未能顯示數字。

直接成本

本集團的直接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福利、無形資產攤銷、自主運營遊 戲平台商收取的渠道成本及其他。下表載列於所示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直接 成本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	年	二零二-	一年
	千港元	%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及福利	260	1.8	4,569	4.7
無形資產攤銷	_	_	40,461	41.2
自主運營管道成本	6,705	46.2	13,008	13.2
代理發行成本	7,559	52.0	20,921	21.3
其他	_	_	19,263	19.6
合計	14,524	100.0	98,222	100.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直接成本減少乃由於報告期內的收入 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為約37.9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398.9百萬港元減少約361.0百萬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為約72.3%,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為約80.2%。本集團毛利減少主要由於報告期內的收入大幅減少,其中中國附屬公司貢獻較高的毛利率。

其他收入

本集團其他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匯兑收益及其他收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其他收入約為29.3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則為約13.1百萬港元。

研發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研發成本,而二零二一年同期則為5.7百萬港元。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二二年概無項目處於研究階段。

推廣成本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推廣成本為約24.8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年同期的39.1百萬港元減少約14.3百萬港元。減少主要是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終止綜合入賬。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酬及僱員福利開支、法律及專業費用、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折舊、匯兑差異及其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行政開支約為11.4百萬港元, 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8百萬港元減少約59.0%。本 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的行政開支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 二一年十二月四日終止綜合入賬。

所得税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所得税開支為約2.3百萬港元,而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54.7百萬港元。本集團所得稅開支減少乃主要由於收入及利潤減少所致。

期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自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71.7百萬港元減少約92.5%至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0.4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主要以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 撥付我們業務的資金。我們擬使用內部資源及通過內部持續增長為我們的 擴張及業務經營提供資金。

財務政策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資金存放於香港、泰國及新加坡的商業銀行,且並無進行任何高風險投資或投機性的衍生工具交易。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134.0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約347.8百萬港元,主要包括銀行及手頭現金,主要以美元(約佔64.8%)、泰銖(約佔15.1%)、港元(約佔8.2%)及其他貨幣(約佔11.9%)計值。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包括購置辦公傢俱及辦公設備及租賃物業裝修的支出。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資本支出總額為約0.7百萬港元,乃購置辦公傢俱及辦公設備之款項(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5.0百萬港元,乃購置辦公傢俱及辦公設備之款項)。我們以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撥付我們的資本支出。

資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八日在聯交所GEM上市。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起,股份已由GEM轉向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資本架構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借貸及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承兑票據600.7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8.8百萬港元),該承兑票據計息,並以人民幣計值。除此以外,我們概無任何短期或長期借貸。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負債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的負債比率 為約330.1%(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9.4%)。

集團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質押任何資產作為對銀行借款或任何其他融資安排的抵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58名僱員(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30名),主要在泰國、新加坡及香港任職。下表載列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 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按職能領域劃分的僱員人數: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二	二年	二零二一年		
		佔總數		佔總數	
部門	僱員人數	百分比	僱員人數	百分比	
管理層	12	21%	13	4%	
項目開發	13	22%	197	60%	
遊戲設計	4	7%	39	12%	
編程	4	7%	113	34%	
美術	5	8%	45	14%	
項目支持	25	43%	92	28%	
營銷	4	7%	36	11%	
授權及營運支持	17	29%	43	13%	
資訊科技	4	7%	13	4%	
財務及行政	8	14%	28	8%	
合計	58	100%	330	100%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僱員薪酬總額約為4.6百萬港元(二零二一年同期:約23.7百萬港元)。

薪酬委員會將定期檢討並不時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獎勵向 董事會作出建議。

本集團向本集團僱員提供與行業慣例相稱的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福利, 包括社會保險、固定供款退休計劃及花紅。釐定員工薪酬時,本集團已將 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金、工作時間及職責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傭條件納 入考慮範圍。我們亦將對員工薪酬進行定期檢討。

董事相信,維持穩定且具主動性的人力資源對於我們的業務成功至關重要。 作為一家增長迅速的公司,本公司有能力為僱員提供豐富的職業發展選擇 及進步的機會。我們定期為僱員舉辦各種培訓課程,以增加彼等對網絡遊 戲開發及運作的知識、改進時間管理及內部溝通以及加強團隊建設。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

本公司概無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本中期報告日期,董事會概無授權有關重大 投資或添置資本資產的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一年十二 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且承受多重外匯匯兑風險,主要與美元、泰銖及新加坡元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所有收入以經營單位功能貨幣之外的貨幣計值。因此,外匯風險主要產生於本集團從海外合作方收取或計劃收取外幣時確認的資產。

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風險方面的對沖政策。然而,我們的管理層團隊密切 監察外匯風險,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舉措。就此而言,我們的業務並 不面臨任何重大外幣兑換風險。

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八日在聯交所GEM上市,且本公司從配售(「配售」)所得的款項淨額約為28.9百萬港元。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由GEM轉向主板上市時,未進行股份增發。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累計使用配售所得款項約27.8百萬港元(其中約7.2百萬港元用於開發移動設備平台新遊戲、約7.2百萬港元用於開發新網頁遊戲、約2.9百萬港元用於持續優化本集團在各類平台的現有遊戲、約2.9百萬港元用於提升本集團的遊戲開發能力、約3.6百萬港元用於收購/投資遊戲開發商及有關公司、約2.5百萬港元用於獲得/購買素材改編權及約1.5百萬港元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本集團正繼續尋求獲得/購買適當素材改編權的機會。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配售所得款項使用詳情如下表: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原定分配	原定分配	已使用金額	已使用金額	未使用金額	未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百分比	百萬港元	百分比	百萬港元	百分比
持續優化於各類平台的						
現有遊戲	2.9	10.0%	2.9	10.0%	_	_
開發新遊戲 — 網頁遊戲	7.2	25.0%	7.2	25.0%	_	_
開發新遊戲 — 移動設備						
遊戲	7.2	25.0%	7.2	25.0%	_	_
尋求獲得/收購適當						
素材改編權之機會	3.6	12.5%	2.5	8.7%	1.1	3.8%
收購/投資於遊戲開發						
商及有關公司	3.6	12.5%	3.6	12.5%	_	_
提升遊戲開發能力並						
使其多樣化	2.9	10.0%	2.9	10.0%	_	_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						
企業用途	1.5	5.0%	1.5	5.0%	_	
合計	28.9	100.0%	27.8	96.2%	1.1	3.8%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乃按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20.4百萬港元或每股盈利約0.53港仙(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1.7百萬港元或每股盈利約7.08港仙)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84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4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獲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完成的股份拆細。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致力達成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未能於適當時候遵守以下上市規則項下之財務申報條文:(i)公佈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及(ii)刊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有關延誤構成違反上市規則第13.48(1)條及第13.49(6)條。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七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五日、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之公告所披露(其中包括),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公告所述的事宜及相關限制,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完成財務申報及審核程序。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當中,本公司定期向董事發出通知,提醒彼等有關在本集團財務 業績公告刊發前之禁售期內買賣本公司上市證券之一般禁制事項。

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整個期間已遵守買賣準則規定。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

- (1)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 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 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
- (2)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在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 益及淡倉:或
- (3)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1	股權百分比
張岩2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法團權益	1,566,800,000	40.80%
周錕	實益擁有人	1,200,000	0.03%

1. 所有該等權益均為好倉。

- - i. 76,800,000股作為實益擁有人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00%;
 - ii. 1,31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約34.11%。張岩先生於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岩先生被視為於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i. 18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約4.69%。張岩先生於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由Infinities Super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而Infinities Super Holding Limited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岩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岩先生被視為於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在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上市規則附錄十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或當作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名稱/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1	股權百分比
薩弗隆國際有限 公司	實益擁有人	1,310,000,000	34.11%
張岩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1,566,800,000	40.80%
鄭鑫女士3	配偶權益	1,566,800,000	40.80%
周錕先生	實益擁有人	1,200,000	0.03%
胡津睿女士4	配偶權益	1,200,000	0.03%

附註:

1. 所有該等權益均為好倉。

- - i. 76,800,000股作為實益擁有人擁有的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2.00%;
 - ii. 1,31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約34.11%。張岩先生於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岩先生被視為於薩弗隆國際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iii. 18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股本約4.69%。張岩先生於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由Infinities Super Holding Limited全資擁有,而Infinities Super Holding Limited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張岩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岩先生被視為於Infinities Investment Pte. Ltd.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鄭鑫女士為張岩先生的配偶,彼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張岩先 生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胡津睿女士為周錕先生的配偶,彼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周錕 先生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購股權計劃

以下為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

購股權計劃為一項股份獎勵計劃,乃為嘉許及肯定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 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而設立。該計劃由該計劃採納之日起十年期間一 直有效及生效。

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行政人員或高級職員:
- (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諮詢人、顧問、供應商、客戶及代理; 及
- (iv) 董事會全權認為將會或已對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其他人士,評估標準 為:
 - (aa) 對本集團的發展及表現的貢獻;
 - (bb) 為本集團開展工作的質素;
 - (cc) 履行職責的主動性及承擔;及
 - (dd) 於本集團的服務年限或所作貢獻。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92,000,000 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於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授出日期,因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包括已行使、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並獲接 納但於其後註銷的購股權所涉及股份(「已註銷股份」)獲行使而已經及可能 向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

倘進一步授出購股權的數目超過該1%限額,本公司須發出通函及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被視為已授出並獲接納當日之後 及自該日起計十年屆滿前隨時行使。購股權可能獲行使的期間及購股權歸 屬期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確定,惟不得超過授出購股權之日起計十年。

於接納根據該計劃授出可認購股份之購股權(「**購股權**」)時,合資格參與者 須支付1.00港元予本公司,作為獲授購股權之代價。購股權之股份認購價 將由董事會釐定,並知會各參與人士,價格須為下列各項之最高者:

- (i)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須為聯交所公開辦理證券交易業務的日子)聯交所 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收市價:
- (ii) 於緊接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股份的 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及自該計劃獲採納以來,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

競爭性權益

於報告期內董事、控股股東或本公司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合約

於報告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控股股東訂立重大合約。

董事於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董事直接或間接於 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 有效的重大合約。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四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植藝先生,其他成員包括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刊載於主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審核委員會之基本職務主要為檢討財務資料及申報程序、內部監控程序及 風險管理制度、審核計劃及與外部核數師之關係,以及檢討相關安排,以 讓本公司僱員可暗中就本公司財務匯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可能發生的 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

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 且主席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至少須包括一名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或會計 相關財務管理專長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由審核 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 月的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符合適用會計準則、上市規則,並且已作出 充足的披露。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報告期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報告期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變動

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一日起,(1)衛東先生因個人健康原因已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及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之職務;及(2)李紫娟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起, 譚植藝先生及周媛珊女士已獲委任為獨立非 執行董事。

自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起,(1)高博先生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2)周志為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自二零二三年四月十二日起,駱子邦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1) 周錕先生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2)楊振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原因是彼等各自希望將更多時間投放至處理其個人工作安排。緊接楊振先生的辭任,(1)譚植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成員;及(2)周媛珊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自二零二三年五月三十日起,(1)張岩先生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2)楊侃女士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3)陳京暉先生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4)莊任艷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原因是彼等各自希望將更多時間投放至處理其個人工作安排。緊接彼等的辭任,(1)譚植藝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2)周媛珊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及(3)駱子邦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

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起,高博先生已獲委任為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規 定的本公司授權代表。

自二零二三年六月十六日起,王欣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4	52,428	497,073
直接成本		(14,524)	(98,222)
毛利		37,904	398,851
其他收入	4	29,325	13,093
研發成本			(5,734)
推廣成本		(24,819)	(39,107)
行政開支		(11,435)	(27,80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平值變動			(2.520)
融資成本		(0.427)	(2,538) (9,289)
		(9,427)	
除所得税前利潤	5	21,548	327,476
所得税開支 ————————————————————————————————————	6	(2,315)	(54,670)
期內利潤		19,233	272,806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260	F 212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兑差額 ————————————————————————————————————		268	5,21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268	5,21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9,501	278,018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利潤:			
本公司擁有人		20,407	271,691
非控制性權益		(1,174)	1,115
		19,233	272,806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0,747	277,041
非控制性權益		(1,246)	977
		19,501	278,018
		港仙	港仙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0.53	7.0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2,284	2,178
無形資產	10	927	_
商譽	11	_	_
使用權資產	12	2,530	1,22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	_	_
按金		35,851	35,291
		41,592	38,694
 流動資產			
貿易應收賬款	14	7,873	9,620
預付款項、按金			
及其他應收款項		6,017	1,2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	133,966	347,755
		147,856	358,59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6	16,270	229,069
承兑票據	17	332,538	252,200
遞延收入	18	1,337	18
租賃負債	12	1,230	779
應付税項		2,834	2,167
		354,209	484,233
流動負債淨額		(206,353)	(125,638)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64,761)	(86,944)

	附註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2	1,262	411
承兑票據	17	268,210	366,613
遞延税項負債		1,672	1,671
		271,144	368,695
負債淨額		(435,905)	(455,639)
股本	19	3,200	3,200
儲備		(443,774)	(464,589)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		(440,574)	(461,389)
非控制性權益		4,669	5,750
虧絀總額		(435,905)	(455,63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本公	司擁有人质						
	股本 <i>千港元</i>	股份 溢價* ^{手港元}	資本 儲備* <i>千港元</i>	合併 儲備* <i>千港元</i>	法定 儲備* : <i>千港元</i>	以股份 為基礎 支付儲備* <i>千港元</i>	外匯 儲備* <i>手港元</i>	保留 利潤/ (累計 虧損)* <i>千港元</i>	合計 <i>千港元</i>	非控制性 權益 <i>千港元</i>	權益/ (虧絀)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經重列) 期內利潤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兑差額	3,200 — —	41,782 — — —	14,200 — —	13,800	15,930 — —	2,555 — — —	21,755 — — 5,350	702,898 271,691 —	816,120 271,691 — 5,350	1,691 1,115 — (138)	817,811 272,806 — 5,21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有關二零二零年的末期股息		_	_	_	_	_	5,350	271,691 (49,997)	277,041 (49,997)	977 (443)	278,018 (50,440)
轉撥至法定儲備			_		389	_		(389)	-		
以股份為基礎並以股本結算 之交易		_	_	_	_	442		_	442		442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3,200	41,782	14,200	13,800	16,319	2,997	27,105	924,203	1,043,606	2,225	1,045,831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3,200	41,782	3,020	_	379	3,310	(576)	(512,504)	(461,389)	5,750	(455,639)
期內利潤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兑差額	_	_	_	_	_	_	340	20,407	20,407	(1,174) (72)	19,23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_	_	_	_	_	_	340	20,407	20,747	(1,246)	19,501
轉撥至法定儲備 視作出售附屬公司部分權益	_	-	-	-	-	_	-	-	_	_	_
而並無失去控制權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2 200	41 702	2 020		270	2 240	(226)	(402,020)	(440 574)	165	(435.005)
於二苓——平八月二十日	3,200	41,782	3,020	_	379	3,310	(236)	(492,029)	(440,574)	4,669	(435,905)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虧絀金額的結餘總額約443,774,000港元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入儲備。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208,976)	228,920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969)	(237,393)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3,222)	(54,3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14,167)	(62,844)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7,755	708,3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8	229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3,966	645,70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20 Science Park Road, #02-25 Teletech Park, Singapore 117674。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網頁遊戲、移動設備遊戲(包括遊戲設計、編程及圖像製作)及與遊戲營運相關計算機軟件的開發,據此向全球各地的授權營運商授權營運自主開發的網頁遊戲、移動設備遊戲(「遊戲開發」),協助第三方推廣遊戲相關業務及為企業提供知識產權許可服務(「遊戲發行及營運」)。本集團亦將自主開發的遊戲產品在海外市場進行自主運營。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 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未經 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進行審閱並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獲董事會 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

(a) 合規聲明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編製此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如該等年度財務報表所述)一致,惟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期間首次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相關者除外。於本中期期間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並無造成影響。中期簡明財務報表應與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b) 計量基準

未經審核中期簡明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持 有的若干金融資產作出修訂。

(c) 終止綜合入賬

本集團i)擁有深圳市火元素網絡技術有限公司(「**深圳火元素**」)、深圳市火元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火元素網絡科技**」)及深圳德珹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德珹**」)的全部股權;及ii)通過合約協議擁有深圳維京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維京人**」)的實際控制權(深圳火元素、深圳火元素網絡科技、深圳德珹及深圳維京人統稱為「中國主要附屬公司」)。

董事認為,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湖南省沅江市公安局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展開調查之日起,本集團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起已失去對中國主要附屬公司的資產的控制權,亦失去對中國主要附屬公司的經營及財務活動(其對本集團回報有重大影響)作出指示的能力,此乃基於本公司中國律師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發出的法律意見及湖南省沅江市人民法院於二零二三年三月十三日頒佈的刑事判決書(「刑事判決書」),當中指出:

- 中國主要附屬公司的管理層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被公安局拘留, 原因為彼等觸犯通過中國主要附屬公司開發及營運的移動設備遊戲開 設賭場的罪行;及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中國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營運移動設備遊 戲業務所需的公章、財務印章、財務記錄及電腦硬件被公安局查封。

經考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適用規定,董事認為所有中國主要附屬公司應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起於本集團終止綜合入賬,此乃基於(i)於中國營運移動設備遊戲業務所需的相關電腦及設備(包括但不限於公章、財務印章、財務記錄及電腦硬件)被依法沒收及扣留:及(ii)中國主要附屬公司的管理層自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起被拘留及無法向中國主要附屬公司履行職責(即指示對本集團回報有重大影響的經營及財務活動的能力)。

根據刑事判決書,裁定沒收及扣留中國主要附屬公司的銀行結餘約人民幣464,910,000元(約560,585,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因通過移動設備遊戲開設賭場招致的罰金560,585,000港元作出撥備,以反映裁決結果。

(d) 持續經營基準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206,353,000港元,而本集團的負債淨額約為435,905,000港元。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融資來源,以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有充足財務資源履行其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計至少十二個月的財務責任,當中已考慮下列多項計劃及措施:

- 本集團繼續於泰國經營其遊戲業務,其將繼續為本集團產生利潤及現 金流入;
- 本集團將繼續從潛在投資者及/或金融機構獲得外部資金來源;
- 本公司董事已實施多項戰略,透過若干潛在戰略收購提升本集團的收入;及
-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承兑票據持有人已同意向本公司交回承兑 票據,並放棄收取未償還本金額及應付利息的權利。

本公司董事認為,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營運提供資金及履行其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該等中期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分部資料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根據經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用於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擁有兩個可報告分部。由於該等分部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需要不同的經營策略,因此獨立管理。下文概述本集團各可報告分部的營運情況:

- 一 遊戲及軟件開發及發行
- 遊戲營運及發行 移動設備遊戲營運及/或發行以賺取遊戲營運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遊戲及軟件開發及發行	58	53,516
遊戲營運及發行	52,370	443,557
	52,428	497,073

由於若干公司收入及開支不會計入分部利潤的計量(主要營運決策者用於評估分部表現),因此該等收入及開支並無分配至經營分部。

下文載列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遊戲及		
	軟件開發	遊戲營運	
	及發行	及發行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收入	58	52,370	52,428
可報告分部利潤	(3,725)	9,261	5,536
利息收入	115	8	123
融資成本	12	13	25
折舊及攤銷	412	1,443	1,855
添置非流動資產	3,246	65	3,311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遊戲及		
	軟件開發	遊戲營運	
	及發行	及發行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資產	107,520	29,914	137,434
可報告分部負債	8,742	9,496	18,238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遊戲及 軟件開發 及發行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遊戲營運 及發行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對銷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合計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外部客戶收入 分部間收入	53,516 216,720	443,557	(216,720)	497,073
可報告分部收入	270,236	443,557	(216,720)	497,073
可報告分部利潤 利息收入	35,222 2,329	318,661 951	_ _	353,883 3,280
政府補助融資成本	2,718 185	3,690 41	_	6,408
折舊及攤銷 添置非流動資產	7,708 20,330	36,364 362,650	_ _	44,072 382,98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遊戲及 軟件開發 及發行 <i>千港元</i> (經審核)	遊戲營運 及發行 <i>千港元</i> (經審核)	合計 <i>千港元</i> (經審核)
可報告分部資產	282,160	29,183	311,343
可報告分部負債	153,517	11,709	165,226

可報告分部利潤、資產及負債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除所得税前利潤		
可報告分部利潤	5,536	353,883
未分配利息收入	4	55
未分配公司利潤/(開支)	16,008	(26,462)
除所得税前綜合利潤	21,548	327,476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900
可報告分部資產	137,434	311,343
未分配公司資產	52,014	85,946
綜合資產總值	189,448	397,289
可報告分部負債	18,238	165,226
未分配公司負債	607,115	687,702
綜合負債總額	625,353	852,928

未分配開支主要指行政開支,其主要包括薪金及花紅、捐款、法律及專業開支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b) 客戶收入按地域市場及收入時間的劃分

本公司為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地點為亞太區。因此,管理層決定本集團以亞太區為其居籍。

於下表,收入按主要地域市場及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主要地域市場*		
中國	_	446,561
亞太區	52,428	50,502
歐洲	_	10
	52,428	497,073

^{*} 按授權營運商及遊戲營運所處位置劃分。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確認時間		
於一段時間內	_	4,673
於某一時點	52,428	492,400
	52,428	497,073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泰國	1,520	1,383
香港	38,152	35,497
新加坡	1,920	1,814
	41,592	38,694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c) 有關主要授權營運商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來自個別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 總收入10%以上。

4. 收入及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入		
遊戲及軟件開發及發行	58	53,516
遊戲營運及發行	52,370	443,557
	52,428	497,073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27	3,335
政府補助(附註)	_	6,408
匯兑收益淨額	29,122	2,934
其他	76	416
	29,325	13,093

附註: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取中國地方政府機構多項政府補貼6,408,000港元。概無有關該等補助及補貼的未達成條件及其他或然事項。

5. 除所得税前利潤

除所得税前利潤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廠房及設備折舊*	1,490	1,97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66	2,258
無形資產攤銷**	_	40,461
承兑票據利息開支	8,802	8,696
承兑票據估算利息開支	600	308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25	285
匯兑收益淨額	(29,122)	(2,934)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4,562	23,743

^{*}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行政開支。

^{**} 計入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直接成本。

6. 所得税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一年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本期間 — 中國企業所得税		
(「企業所得税」)		
— 期間税項	_	54,586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_	7,997
— 股息預扣税	_	36,358
本期間 — 泰國企業所得税		
(「泰國企業所得税」)		
期間税項	2,315	1,198
	2,315	100,139
遞延税項	_	(45,469)
	2,315	54,670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香港產生或來自香港的任何估計應課稅利潤,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在新加坡產生或來自新加坡的任何估計應課税利潤,故並無計提新加坡企業所得税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税撥備乃按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税法釐定的估計應課税利潤25%的法定税率計算,惟下文所載者除外: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附屬公司深圳市火元素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及深圳維京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維京人**」)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故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税率。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另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附屬公司深圳市 火元素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合資格獲當地税局分類為小微企業。首人民幣1,000,000 元應課税利潤按5%納税,超過人民幣1,000,000元但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元的應 課税利潤按10%納税。 Firerock Co., Ltd.為一家於泰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其應課稅利潤按20%納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除非獲稅收協定或安排寬減,外國投資者從於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獲宣派的股息須按照10%的稅率徵收預扣稅。該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開始累計的盈利。

根據泰國企業所得税法,外國投資者從於泰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獲宣派的股息 須按照10%的税率徵收預扣税。

7. 股息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每股現金股息0.05208港元之方式派付末期股息,並已在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二日 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經股東批准後作實。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約20,407,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71,691,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840,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840,000,000股)計算。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獲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完成的股份拆細。

由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不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 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產生658,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950,000港元,當中包括業務收購產生的1,856,000港元(附註21))。

10. 無形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增開發成本約為962,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9,716,000港元,而業務收購產生的無形資產添置357,792,000港元(附註21))。

11. 商譽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i>千港元</i>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千港元</i> (經審核)
成本		
於期初	_	_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1)	_	764,628
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	_	(780,545)
匯兑調整	_	15,917
	_	_

附註:

於收購時·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商譽乃分配至預期自該業務合併得益的現金產生單位。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添商譽約人民幣638,174,000元(約764,628,000港元)乃歸因於收購德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附註21)。商譽款額全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失去對中國主要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

12. 租賃

使用權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辦公室訂立新租賃協議, 為期3年,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添置1,691,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4,391,000港元,當中包括業務收購產生的3,587,000港元(附註21))。 租賃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	二月三十一日
	最低租賃	最低租賃	最低租賃	最低租賃
	付款現值	付款總額	付款現值	付款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到期情況分析:				
1年內	1,230	1,241	779	787
1年後但2年內	500	504	411	419
2年後但5年內	762	772		
	2,492	2,517	1,190	1,206
減:利息		(25)		(16)
		2,492		1,190
非流動		1,262		411
流動		1,230		779
		2,492		1,190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深圳火元素投資人民幣15,000,000元 (約17,973,000港元)於中國非上市投資基金作長期投資。該投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 月四日因終止綜合入賬深圳火元素而終止確認。

14.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向其授權營運商、第三方遊戲分銷平台及付款渠道授出120天內的信貸期。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0-30天	7,873	9,620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及手頭現金	133,966	347,755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一年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

人民幣乃不可自由兑換成外幣。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兑換成外幣。

16. 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其他應付款項	1,463	1,924
應計費用	4,292	10,751
應付一間已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		
款項 <i>(附註)</i>	10,515	216,394
	16,270	229,069

附註:結餘指本公司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結欠深圳火元素的款項。有關款項為 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17. 承兑票據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期初	618,813	_
發行承兑票據(附註21)	_	717,147
應計利息開支	8,802	18,162
估算應計利息	600	801
償還承兑票據本金	_	(130,623)
於損益確認的匯兑調整	(27,467)	13,326
於期末	600,748	618,813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本公司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600,000,000元(相當於約717,147,000港元)的承兑票據,作為收購德成國際全部股權的部分代價(附註21)。承兑票據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計息,並將分八期等額支付,每期人民幣75,000,000元,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半年支付一次。所有利息每年累計及支付。本公司可於其到期(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任何時間,藉向承兑票據持有人預先發出書面通知,贖回全部或部分承兑票據。承兑票據使用實際利率3.11%,並按攤銷成本計量。

列示為:

	於二零二二年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即期	332,538	252,200
非即期	268,210	366,613
	600,748	618,813

18.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乃本集團遊戲營運分部付費玩家支付的遊戲內購買之未攤銷收入部分。 遞延收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分類為合約負債。

19.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6,000,000,000	20,000,000
股份拆細(附註)	18,000,000,000	_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		
	24,000,000,000	20,000,000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960,000,000	3,200,000
股份拆細(附註)	2,880,000,000	_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及		
	3,840,000,000	3,200,000

附註:本公司股東批准每股面值三分一港仙的法定及已發行普通股拆細為四股每股面值十二分一港仙的拆細普通股,股份拆細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生效。

20. 關連方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就員工服務已付或應付予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首席執行官及高級管理人員) 之酬金列示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660	2,387
對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9	52
	669	2,439

21. 收購德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四日(「**完成日期**」),本集團完成收購德成國際的全部股權(「**收 購事項**」)。

德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德成國際**」)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持有德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德成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則持有深圳德珹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權,深圳德珹科技有限公司通過合約安排,擁有深圳維京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深圳維京人**」)的融資及營運之實際控制權,並享有深圳維京人的經濟權益及利益。深圳維京人主要從事遊戲營運業務。

德成國際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千港元
	1,973
無形資產	357,717
使用權資產	945
貿易應收賬款	35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89,326
銀行結餘及現金	95,334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43,218)
租賃負債	(924)
遞延税項負債	(89,548)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311,964

* 包括一筆應付深圳火元素的款項67,506,000港元。

本公司董事已參考澋鋒發出的估值報告, 釐定德成國際於完成日期的可識別資產 及負債公平值。

可識別無形資產包括(i)商標、(ii)平台及域名及(iii)重新取得的授權,估計公平值分別為56,591,000港元、256,350,000港元及43,120,000港元,乃經參考澋鋒所發出截至完成日期的獨立估值報告釐定。無形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介乎一至十年。

將予收購的資產淨值公平值指:

	千港元
德成國際於完成日期的資產淨值	44,918
下列各項的公平值調整:	
無形資產	356,061
無形資產公平值調整產生的遞延税項負債	(89,015)
已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311,964
商譽	764,628
收購代價公平值	1,076,592
現金代價	359,445
承兑票據	717,147
	1,076,592

收購事項的代價為人民幣900,000,000元(相當於約1,076,592,000港元),由本集團以現金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當於約359,445,000港元)及本金額為人民幣600,000,000元(相當於約717,147,000港元)的承兑票據結付。承兑票據定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分八期結付。未償還本金額按年利率3%計息,並須於每年年末支付。經考慮應計利息的影響,承兑票據於完成日期的公平值為717,147,000港元。

收購事項產生的商譽包括有關預期收入增長之利益、未來市場發展及深圳維京人全體勞工的金額。本集團可利用其資源,促進深圳維京人擴張於中國的業務,並把握移動設備遊戲市場的機遇。收購事項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策略。

收購事項產生的現金流出:

	千港元
以現金結付的購買代價	359,445
已收購銀行結餘及現金	(95,334)
現金流出淨額	264,111

有關收購事項的成本5,091,000港元已經於產生成本及獲取服務之期間入賬為開支。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及總金額為50,377,000港元。該等應收款項概無減值,並預期可收回全部合約金額。

自完成日期起,德成國際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止已對本集團 貢獻收入799,543,000港元及除税後利潤111,637,000港元。除税後虧損包括一筆 538,728,000港元的款項,為支付予深圳火元素的收入分成,其已於綜合財務報表 對銷。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發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及除稅後虧損將分別為1,099,231,000港元及1,218,021,000 港元。此備考資料僅作説明用途,未必代表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已 完成,則本集團實際可達致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表現的預測。

22. 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

誠如本報告附註2(c)所披露,董事認為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失去對中國主要附屬公司的控制權。中國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四日的資產淨值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06
無形資產	372,068
使用權資產	8,283
商譽(附註11)	780,5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8,346
貿易應收賬款	49,10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0,492
應收本集團的款項	216,394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0,308
貿易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601,097)
遞延收入	(704)
租賃負債	(8,868)
應付税項	(108)
遞延税項負債	(83,083)
中國主要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	1,248,589
減:解除匯兑儲備	(44,265)
解除非控制性權益	(3,986)
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的虧損	1,200,338

有關終止綜合入賬中國主要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430,308)

23. 報告期後事項

- (a)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有關收購德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100%股權的非常重大收購事項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該等賣方及彼等各 自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協商後,均已同意促使所有該等賣方各自向本公司交 出該等承兑票據及放棄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尚未清償本金額合共人 民幣491,670,000元及其相關應付利息合共人民幣37,416,825元之權利。
- (b)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本集團出售其於Lord Metaverse Co. Ltd.(本集團旗下一間附屬公司)的全部股權,現金代價為810,000泰銖(約185,000港元)。
- (c)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七日,本集團與賣方訂立無法律約束力的諒解備忘錄,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本集團同意收購夏山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夏山集團」)之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8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16,000,000元將以現金結付,而人民幣64,000,000元將透過發行承兑票據結付。夏山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向客戶提供線上營銷支持以及提供互聯網技術服務及技術開發;(ii) 虛擬商品銷售及線下推廣;及(iii)直播及電子商務營運業務。於本報告日期,已向賣方支付按金人民幣12.500,000元。
- (d)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集團已向普通合 夥人支付2,000,000美元,作為一項由本集團全資擁有的私募基金的初始投資。

承董事會命 火岩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迪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星期四)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志為先生、高博先生、王欣女士及陳迪先生;及獨立非執 行董事為譚植藝先生、周媛珊女士及駱子邦先生。